

海南省志愿者协会

琼志协〔2014〕8号

关于集中开展2014年海南省“12·5” 国际志愿者日主题志愿服务系列 活动的通知

各市县、高校志愿者协会、团委；省直机关、洋浦、旅游、社会组织团工委；相关志愿者组织：

为抓住12·5国际志愿者日契机，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进一步组织动员我省广大志愿者践行志愿服务精神，共建海南美丽和谐家园，为海南绿色崛起奉献青春和力量，为实现“中国梦”提供强大精神动力，根据团省委工作部署，省志愿者协会决定集中开展2014年“12·5”国际志愿者日主题系列服务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12月5日前后启动，持续开展到春节前。

二、活动主题

践行志愿精神 共建美丽家园

三、活动内容

（一）统一行动日活动。12月5日上午，开展2014年海南省“12·5”国际志愿者日主题志愿服务统一行动日活动。省主会场设在三亚，各地采取举办启动仪式、开展集中活动、千人签名仪式、倡议号召、集体宣誓等形式，在本地同步启动。各市县、高校要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向社会各界发出倡议，凝聚全省志愿者之力，共同开展主题系列活动，不断提升志愿服务社会影响力。

（二）主题志愿服务活动。在12·5前后，围绕“践行志愿精神 共建美丽家园”主题，着眼旅游、文明交通、美化环境等方面，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系列志愿服务活动，充分发挥广大志愿者在海南经济社会建设中的积极作用，在全省掀起志愿服务热潮。

1. 开展美丽家园整治活动。为以崭新的面貌迎接新一年的到来，各团组织、志愿者组织要紧紧围绕党政部门的工作需要，组织广大志愿者组织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清理行动、美化绿化家园行动、巡查劝导不讲究卫生行为等服务活动，积极营造良好的卫生环境。

2. 开展法律咨询服务活动。动员和组织专业律师、司法所法律工作者、高校法律专业师生以及热心法律援助的各界志愿者组建专业志愿服务队，以法律服务志愿者身份走进社区、广场、人流集中等地方，通过专业法律援助、社区法律援助、法律援助培训等各种途径和方式，开展普法宣传、法律咨询、法律培训等方面的志愿服务，为社区居民释法答疑、宣传法制知识、提供法律服务，向全社会宣传有关法律法规，提高全民的法律意识。

3. 开展和谐社区服务活动。一方面要以随迁农民工子女、农村留守儿童、残疾青少年、孤寡老人等困难群体为重点，组织学校、企业、社会团体等志愿者走进社区开展服务，为他们提供切实有效的帮助。另一方面要针对普通群众的需求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各单位可根据社区及其周边实际情况，按照“就近就便、人人可为”的原则，围绕扶贫济困、科普宣传、保洁护绿、医疗卫生、文艺演出、公益讲座、心理咨询、就业创业等内容，策划开展形式多样、形成常态的志愿服务活动。

4. 开展护蓝志愿服务活动。各单位要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环境建设工作部署，在增绿护蓝

上下功夫，结合实际，组织开展蓝色国土知识巡讲活动、“保护蓝色国土进万家”知识宣传活动、巡查举报违法行为、“守护海岸线”清洁行动等，充分发挥全省广大志愿者智慧和力量，为海南的绿水青山保驾护航。

5. 开展文明交通志愿服务行动。一方面要在“12·2”全国交通安全日期间，营造良好活动氛围；另一方面要持续推动活动常态化开展，合理安排文明交通志愿者在经常性拥堵和交通违法行为较多的路口开展文明交通宣传和劝导活动，协助交通管理部门维护道路交通秩序，做到每天上下班交通高峰期，在经常性拥堵路口都能看到志愿者的身影。

6. 开展旅游志愿服务行动。在高铁、机场、港口，辅助旅客正确使用自助购票机，引导出行旅客有序排队购票，文明安全乘车；在旅游咨询服务中心、重点景区（景点），组织志愿者依托服务站就近就便提供旅游法讲解、旅游推介、旅游活动、便民服务、景区应急等服务，引导游客保护环境、文明旅游，营造良好的公共旅游环境。

7. 开展关爱农民工子女关爱行动。进一步巩固“结对+接力”机制，狠抓项目专员队伍建设，深化“七彩课

堂”志愿服务，推进“七彩小屋”建设，加大品牌宣传拓展，不断提升关爱行动科学化水平，推动关爱行动成为共青团在服务青年方面信得过、可持续的品牌项目。

8. 开展阳光助残活动。持续落实《关于开展海南省青年志愿者助残“阳光行动”的通知》（琼团联字〔2014〕9号）文件要求，整合资源，组织广大志愿者着力开展日常照料、康复义诊、就业培训、扶贫开发、权益维护等助残志愿服务活动，同时要抓好“一对一”、“一对多”或“多对一”结对服务工作，确保年底各单位要完成结对工作任务，为广大残疾人弱势群体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三）宣传推广活动。抓住“12·5”契机，通过新媒体和传统媒体等途径，切实加大志愿服务工作和志愿服务精神的宣传推广活动，使志愿服务理念深入人心。

1. 开展网络分享活动。积极通过微博、微信等新媒体阵地建设，开展微访谈、微直播等系列微活动。各市县、各高校团委和志愿者协会微博要开通“青年志愿者之歌”微话题，每天至少发布一条主题活动信息并@“海南共青团”、“海南志愿者”微博、微信，内容包括：各单位开展主题活动情况、优秀志愿者团队或个人典型案

例等活动信息、志愿者服务体验和心得等，同时通过微信群、朋友圈等途径，推广“海南志愿者”微信公众帐号，扩大志愿服务微信平台的影响力和凝聚力。

2. 开展志愿者注册宣传活动。广泛设立注册咨询站点，推广志愿服务项目活动，宣传优秀志愿者个人（集体）先进事迹，展示志愿服务工作成果，推动广大团员注册成为志愿者，吸引更多社会各界人士注册志愿者，不断壮大志愿者队伍。同时，及时为每名注册志愿者办理“海南志愿者卡”，为志愿者开展服务提供保险。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统一思想，高度重视，明确责任，精心组织，认真落实活动方案，切实形成活动声势。要厉行节约，使主题系列活动做到简朴、热烈。

（二）结合实际，务求实效。坚持因地、因时、因人、因事制宜，结合主题开展好当地特色志愿服务活动，把志愿服务的实效作为推动工作、设计活动的一条主线贯穿始终。着力加强志愿服务专业能力、基层组织、骨干队伍建设，进一步做实做精志愿服务标准。

（三）加强宣传，营造氛围。要充分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作用，通过在电视台、报纸、网站、微博和

微信等媒体开辟专栏，集中宣传展示各地、各行业的好经验、好做法、好典型。

（四）选树典型，及时总结。注重总结活动成效和存在问题，加强志愿服务个人（集体）典型的挖掘和培育工作，及时推报典型案例。省志愿者协会将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微博等形式，发布各地开展活动情况。请各单位于12月2日下午17:00前将计划一览表（附件1）、于12月12日上午12:00前将活动启动以来本阶段性的情况统计表（附件2）报送省青年志愿服务指导中心。

联系人：杨炜丰；

联系电话：65239706；传真：65399100；

电子信箱：hnzyfwzx@163.com。

附件：1、2014年“12.5”国际志愿者日主题系列服务行动计划一览表

2、2014年“12.5”国际志愿者日主题系列服务行动情况统计表

海南省志愿者协会

2014年11月27日

附件 1

2014 年“12·5”国际志愿者日主题系列服务行动计划一览表

填报单位:

分管书记:

填表人:

日期:

序号	志愿服务项目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志愿服务内容	志愿者队伍名称	参与服务人数	服务时长(小时)	计划投入经费(元)	负责人(联系姓名、电话)

备注: 各单位于 11 月 2 日下午 17: 00 前将本表报省青年志愿服务指导中心邮箱。

附件 2

2014 年“12.5”国际志愿者日主题系列服务行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分管书记: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序号	时间	地点	参与人数	服务时长 (小时)	活动内容和特色	募集资金 (元)	微博 微信 (条)	新闻媒体 报道情况

抄送：省志愿者协会各理事

海南省志愿者协会

2014年11月27日印发
